

废旧物资回收合同

合同编号：FJ0000220602

甲方：宝兴包装（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回收甲方的废旧物资的事宜，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 一般约定

- 1、甲方处理日常可回收废旧物资，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废旧物资的种类及数量进行报价，甲乙双方达成书面价格协议。
- 2、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场所运输到乙方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置。
- 3、乙方按双方约定进行废旧物资交接时，甲乙双方对种类和数量进行确认，以便跟踪管理及结算。

二、 价格及付款方式

- 1、价格以甲乙双方达成书面价格协议为准。
- 2、乙方将回收的废旧物资运出甲方厂区，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全额发票后 15 天日内支付相应款项给乙方。

三、 计量方式

- 1、甲乙双方应严格区分不同种类的废旧物资，且甲乙双方协定严格计量，如需称重时必须有甲方工作人员在场监督。
- 2、每次收购废旧物资的数量须甲乙双方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四、 甲方义务

- 1、甲方指定人员现场配合乙方。
- 2、由甲方为乙方提供计量工具。

五、 乙方义务

- 1、乙方应保证有合法的收购资质和经营范围，以及其处置废旧方式符合国家及深圳地区的法律法规，且不会因收购行为或乙方之其它任何非法行为而导致任何司法或行政强制程序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害。
- 2、甲方收到乙方款项后废旧物资的所有权归乙方，乙方有权按国家及深圳地区规定的处

置废旧方式进行处置废旧物资，与甲方无关，但废旧物资涉及甲方客户产品保密及知识产权等问题，乙方应保证其回收废旧物资不得私自倒卖第三方直接使用，乙方如有违反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同时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3、乙方应负责自行提供车辆及人力将可回收废旧物资运走，所有废旧物资离开甲方厂区时均须有甲方有关人员签字确认，并须接受甲方检查人员的随时检查。

4、乙方人员到现场回收废旧物资时，须服从甲方人员指挥、安排，文明装卸，不能影响甲方工厂工作及破坏厂内基础设施，搬运结束必须清理场地。

5、废旧物资拆装、切割、装车运输、场地清理，相关的安全措施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安全责任

1、乙方在甲方厂区活动时所用的运输设施、工具和人员必须具备资质。

2、乙方工作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安全管理规定和服从甲方现场监督检查。

3、乙方应为工作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如有违反，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合同解除

乙方有以下任何事项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的行为或事实时。

2、工作人员违反甲方工厂规章制度、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要求。

3、被政府机关停止或取消营业资格给予处分时。

因违反合同条款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八、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合同纠纷解决

1、甲、乙双方之间产生有关本合同的一切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为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即刻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宝兴包装(深圳)有限公司

签署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工业村

电话 0755-27392288-103

传真 0755-27330931

日期 2022年6月2日

乙方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岭
北路15号旁集装箱3101

电话 何伟文 13632656109

传真

日期 2022年6月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A5E2C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伟文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3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岭北路15号旁集装
箱3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3日



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

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地市：	深圳市	所属区县	宝安区
单位类型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源单位 非工业危险废物产生源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源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 符合豁免管理规定的利用处置单位 道路运输许可证单位 其他单位（机关事业单位、执法部门等）		
	单位类型详细名称：	一般工业固体废产生源单位	
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岭北路 15 号旁集装箱 3101		
行业类别：	7723-固体废物治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40300MA5H5A5E2C
法人代表：	何伟文	联系人：13632656109	何伟文
联系人证件：	441621197212215935	联系人手机：	13632656109
单位经度：	113'49'58.3566°E	单位纬度：	22'42'2.7648°N
本单位再次郑重声明：以上所填写内容完全属实，如有不符，责任自负！			
			
年 月 日			
(注意：受理单位盖章部分以实际情况而定，不要求必须盖章。)			
受理盖章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工程内容及规模

1.1、项目概况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5A5E2C）成立于2021年12月13日，项目成立至今，一直从事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未从事生产活动。

现因公司发展需要，项目拟选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岭北路15号粤集装箱3101进行从事一般工业固废的存储，年产量为50万吨，厂房总面积为300平方米，用途为厂房。劳动定员为5人。

项目投产运营后，可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规定，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的“五十三、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9-149 危险品仓储 594（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需要编制报告表。

项目属于《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的“五十二、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9-143 危险品仓储 594（不含加油站的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其他”，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气产生，不属于需配套废气、废水污染防治设施，属于备案类建设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受项目建设单位的委托，深圳市伊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1.2 建设内容

(1) 主要产品及年产量：

表 2-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备注
1	存储一般工业固废	50万吨	2400小时	—

(2) 项目建设内容：

表 2-2 建设内容

类别	序号	项目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车间面积约 50 平方米
辅助工程	—	—	—
公用工程	1	给水	—
	2	排水	由市政管网提供
	3	供电	排入市政水质净化厂
环保工程	1	生活污水	由市政电网供给
	2	噪声治理	生活污水：工业区化粪池、 设备维护保养、防震垫、消声器、隔声障板、 隔声门窗、独立机房等
	3	固废治理	设置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装置；危 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办公室以及生活设施等	1	办公室	约 50 平方米
储运工程	1	仓库	约 200 平方米

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主要组份、规格、指标	年耗量	一次最大储存量	来源	储运方式	备注
原/辅料	一般工业固废	—	50 万吨	100 吨	外购	汽车运输	—
	润滑油	—	500 千克	50 千克	外购	汽车运输	—
	包装材料	—	10 吨	500 千克	外购	汽车运输	—

表 2-4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新鲜自来水	生活用水	140 吨	市政供给	市政给水管
	生产用水	0		
电		4 万度	市政供给	市政电网

1.4 主要设备清单

表 2-5 主要设备清单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生产工程	1	切割机	—	1 台	切割
	2	粉碎机	—	1 台	粉碎
	3	打包机	—	1 台	打包
	4	空压机	—	1 台	提供空气压力

1.5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所租厂房共 1 层，本项目位于集装箱 3101。项目设有办公室、车间、仓库。车间主要包括切割机区、粉碎机区、打包机区等。车间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11。

1.6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约 4 万度。本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等燃油设备。

供水系统：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无用水环节。员工办公生活用水量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金属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 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 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1年12月24日10:37:3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A5E2C
注册号：	44030021657156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社区岭北路15号旁集装箱3101
法定代表人：	何伟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12-1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12-13
年报情况：	无年报信息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1年12月24日10:35:3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告知性备案回执

深环宝备【2021】2417号

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深圳市永诚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备案申请材料已收悉，现予以备案。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2021-12-2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废纸收购协议

甲方：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江门

乙方：宝兴包装（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8月1日

合同编号：

根据甲、乙双方的经营职能，本着诚实守信、遵规守纪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条款并签订协议：

一、废纸名称、标准及质量不达标计算公式：

1.1 废纸名称及标准：

甲方自提的废纸，甲方抽检检查，按甲方纸厂质检标准，超过水分及杂质相应扣除。

1.2 甲方有权对废纸名称及标准进行修改，乙方不得持有异议。若甲方对废纸名称及标准有修改，会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该通知等同于本协议附件条款，具备法律效力，具体以甲方法人代表（或总经理）书面签字盖章通知单为准。

二、废纸收购价格：

废纸收购价格随行就市，具体以甲方公布的最新价格为准。

三、交货地点、时间及方式：

3.1 交货地点：乙方印刷厂内，甲方自提。

四、结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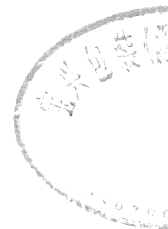
4.1 结算数量：以甲方实际过磅数据作为结算依据。若乙方产品符合甲方质检合格标准，甲方按司磅净重予以结算；若乙方产品达不到甲方质检合格标准，甲方同意接收乙方产品，则按上述 1.1 条扣除重量后，以甲方入库净重予以结算。

4.2 付款方式：月结 30 天。

五、包装方式：

5.1 按甲方装车规范要求执行。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有效期从 2021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8 月 1 日，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的传真件、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协议及协议附件有冲突的，以排名靠前的文件为准。



甲方（章）：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梅阁沙仔底

开户行：

账号：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1 日

乙方（签字或者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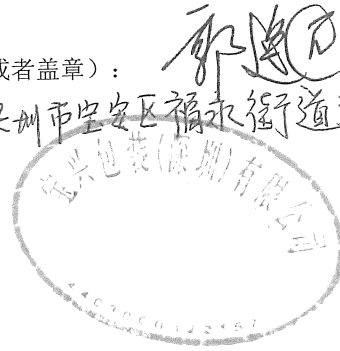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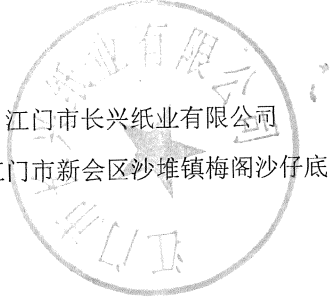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鸿兴印刷厂

开户行：

账号：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57684174872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曾维庆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纸类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从事危险货物运输以外的货运经营；物业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0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梅阁村沙仔底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年报时间：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15210900080821

填发日期：2021年11月2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新会区税务局三江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7057684174872		纳税人名称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7620050014350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9-01-01至2019-12-31	2020-05-31	129,381.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叁佰捌拾壹元壹角壹分		¥129,381.11		
填票人： 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梅阁村沙仔底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新会区税务局三江税务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pxcx-gjpc-web/view/sx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A类)

行次	类别	项目	金额
1	利润 总 额 计 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157,068,368.04
2		减: 营业成本(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139,282,597.06
3		减: 税金及附加	703,697.18
4		减: 销售费用(填写A104000)	1,249,002.32
5		减: 管理费用(填写A104000)	10,819,584.26
6		减: 财务费用(填写A104000)	5,563,853.86
7		减: 资产减值损失	0.00
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9		加: 投资收益	0.00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550,366.64
11		加: 营业外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3,646,821.98
12		减: 营业外支出(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30,000.00
13		三、利润总额(10+11-12)	3,066,455.34
14	应 纳 税 所 得 额 计 算	减: 境外所得(填写A108010)	0.00
1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A105000)	945,296.24
1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A105000)	0.00
1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写A107010)	115,015.65
18		加: 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A108000)	0.00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3-14+15-16-17+18)	3,896,735.93
20		减: 所得减免(填写A107020)	0.00
2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A106000)	0.00
2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A107030)	0.00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19-20-21-22)	3,896,735.93	
24	应 纳 税 额 计 算	税率(25%)	25%
25		六、应纳税税额(23×24)	974,183.98
26		减: 减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40)	389,673.59
27		减: 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50)	0.00
28		七、应纳税额(25-26-27)	584,510.39
2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0.00
3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0.00
31		八、实际应纳所得税额(28+29-30)	584,510.39
32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缴纳的所得税额	459,968.31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124,542.08
3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

纳税人名称: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行次	类别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总额 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157,068,368.04	
2		减: 营业成本(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139,282,597.06	
3		减: 税金及附加	703,697.18	
4		减: 销售费用(填写A104000)	1,249,002.32	
5		减: 管理费用(填写A104000)	10,819,584.26	
6		减: 财务费用(填写A104000)	5,563,853.86	
7		减: 资产减值损失	0.00	
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9		加: 投资收益	0.00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550,366.64
11		加: 营业外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3,646,821.98	
12		减: 营业外支出(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30,000.00	
13		三、利润总额(10+11-12)	3,066,455.34	
14	应纳税所 得额计 算	减: 境外所得(填写A108010)	0.00	
1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A105000)	977,556.43	
1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A105000)	0.00	
1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写A107010)	115,015.65	
18		加: 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A108000)	0.00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3-14+15-16-17+18)	3,928,996.12
20		减: 所得减免(填写A107020)	0.00	
2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A106000)	0.00	
2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A107030)	0.00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19-20-21-22)	3,928,996.12	
24		税率(25%)	25%	
25	应纳税额 计算	六、应纳所得税额(23×24)	982,249.03	
26		减: 减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40)	392,899.61	
27		减: 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50)	0.00	
28			七、应纳税额(25-26-27)	589,349.42
2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0.00	
3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0.00	
31			八、实际应纳所得税额(28+29-30)	589,349.42
32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459,968.31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129,381.11
3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0.00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江环技[2005]124号

关于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及新会区环保局对该报告书的初审意见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书评价结论，同意专家评审意见(见附件)和新会区环保局的初审意见。

二、你公司申报的年产挂面箱板纸 19.2 万吨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金门工业园，项目占地面积 125419m²，总投资 1.6 亿元人民币(分三期建设)，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专家评审意见、新会区环保局的初审意见，我局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要按国家和省环保有关规定，落实报告书的清洁生产建议，采用先进的工艺和生产设备，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单产的物耗、水耗、能耗，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废水的排水设计应按“清污分流”的原则，各类废水

应分类收集和处理，提高循环回用率，最大限度地减少其排放量。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项目日废水排放量应控制在 21024m³ 以内，年废水排放量控制在 648.2 万吨以内，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三) 该项目设 35 蒸吨/小时和 75 蒸吨/小时燃煤热电联产锅炉各一台(分期建设)，锅炉应使用含硫量小于 0.8% 的燃煤。生产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锅炉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二类区 II 时段的要求，为确保达标排放，必须配套有效的脱硫除尘装置。

(四) 须采取有效的消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必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II 类标准。

(五) 须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研究并落实有效的处理处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六) 项目排污口应规范化设置，并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四、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由你公司报新会区环保局核定后，报我局备案。

五、初步设计阶段，项目的环境保护方案连同自行组织方案评审的专家意见须在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准之日起两个月内报我局备案。

建设期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新会区环保局负责。

六、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建

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成后，环保设施须报经我局检查同意，主体工程方可投入试运行，并在试运行的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若项目分期建设，各阶段的环保设计方案，分阶段报我局备案，建设项目分期验收。

附件：《江门市长兴纸业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书 审批 函

抄送：新会区环保局，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附件: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书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2005年6月1日,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在新会区主持召开了《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会。与会的有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新会区环境保护局、新会区沙堆镇经济办、沙堆镇环保办、建设单位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和报告书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等单位的代表共15人。会议特邀5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的工程概况、环评单位对报告书主要内容的详细介绍,经过认真审议、评估,形成如下专家评审意见:

一、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拟建工程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金门工业园沙仔底,以废纸为原料生产各类挂面箱纸板,最终设计生产规模19.2万吨/年。项目概况和建设的环境可行性如下:

1、项目拟总投资1.6亿元人民币。项目规划占地面积125419m²,建筑面积80000m²。

2、项目规划年产各类挂面箱纸板19.2万吨,分期建成。全部建成后员工约600人,项目工业废水排放总量为648.2万m³/年。项目拟建设废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虎跳门水道,虎跳门水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

标准, 2004年7月环境现状监测表明, 评价河段水质监测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的要求。

3、项目拟投入环保投资1987万元, 建设生产废水、废气、噪声防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

4、由于本项目属于国家限制支持类行业, 必须重视环保措施, 确保废水、废气的稳定达标排放。在此基础上, 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基本可行的。

二、报告书编制评审总体意见

报告书编制依据较充分, 编制内容较全面, 评价工作等级、评价范围和评价因子的确定基本合理, 环境现状调查较清楚, 预测评价方法符合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 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专家组认为报告书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上报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三、专家组建议修改环评报告书时, 应认真注意以下问题:

1、结合国家产业政策、造纸行业政策和金门工业区的产业发展规划分析项目选址的合理性。

2、项目概况和工程分析部分需落实项目产品方案和废水、废气治理方案。核实项目水量平衡和锅炉热、电用汽平衡, 说明是否符合“热电联供”的要求。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仓储工程、公用工程分类, 介绍其规模、数量、占地面积、设备和投资等。补充项目取用水量、处理情况和所产生的污染物。

3、本项目纳污水体虎跳门水道对岸为珠海市斗门区, 环境

影响预测分析中补充水、气污染物跨境影响程度。

4、补充生态影响评价内容。

5、水污染预测和总量控制指标增加氨氮。

6、补充项目四至图并标出环境敏感点，完善厂区平面布置图，标出取水口、污水处理站及排放口位置。

专家组组长：钱关英

2005年6月1日

附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
会专家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钱关英	广州市环保科研所	高工	13710211611
康思琦	广东省科技职业学院	院长、教授	13824116288
曾星舟	中山大学	所长、副教授	13660766178
谢启田	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0750-3393389
吴芳	清华大学	副教授	13828039766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新环验〔2010〕356号

关于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首期工程 年产6万吨挂面箱纸板项目竣工 环保验收初审意见的报告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

我局收到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首期工程年产6万吨挂面箱纸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经检查，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文件（江环技〔2005〕124号）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我局同意该项目向上级环保部门申请办理环保竣工验收。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





抄送：环境监察分局、沙堆镇环保办、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签发表

文件标题				文 号	(2004) 044 号		
项目名称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民资		
项目选址	沙堆镇梅溪村沙仔底			占地面积	138 亩		
占用岸线	348 米			投资估算	9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纸类制品。						
拟稿人	谭钧雷	印刷	10 份	密级		日期	2004-10-28
文件发至	单位：环保局、国土局、规划分局、港务局、水利局、航道分局、沙堆镇府。						
	领导：						
政策依据 及说明							
协调小组综合审查意见	1、本次研究造纸类项目立项问题。						
	2、项目用地符合沙堆镇总体用地规划，环保、国土、规划等部门同意项目建设。						
	3、协调会议研究同意项目建设，码头等设施需报相关部门审批。						
							
主管领导 意见	同意 潘文 4						
局长意见	符合政策且产品，呈报审批。 潘文 4						
区领导意见	同意协调小组综合审查意见。潘文 11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

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2005年6月1日，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在新会区主持召开了《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会。与会的有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新会区环境保护局、新会区沙堆镇经济办、沙堆镇环保办、建设单位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和报告书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等单位的代表共15人。会议特邀5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的工程概况、环评单位对报告书主要内容的详细介绍，经过认真审议、评估，形成如下专家评审意见：

一、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拟建工程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金门工业园沙仔底，以废纸为原料生产各类挂面箱纸板，最终设计生产规模19.2万吨/年。项目概况和建设的环境可行性如下：

1. 项目拟总投资1.6亿元人民币。项目规划占地面积125419m²，建筑面积80000m²。
2. 项目规划年产各类挂面箱纸板19.2万吨，分期建成。全部建成后员工约600人，项目工业废水排放总量为648.2万m³/年。项目拟建设废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虎跳门水道，虎跳门水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2004年7月环境现状监测表明，评价河段水质监测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的要求。
3. 项目拟投入环保投资1987万元，建设生产废水、废气、噪声防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
4. 由于本项目属于国家限制支持类行业，必须重视环保措施，确保废水、废气的稳定达标排放。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基本可行的。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项目经办人(签字):

填表人(签字):

填表单位(盖章):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环境科学研究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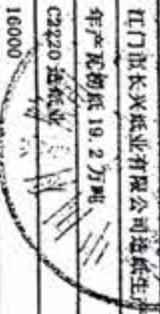
建设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瓦楞纸19.2万吨

行业类别: C2220 造纸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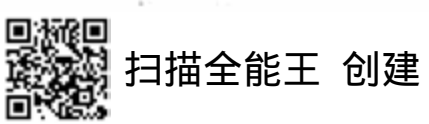
总投资(万元): 16000

立项时间: 12.4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行业类别	环境保护管理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书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表
总投资(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1987	所占比例(%)
立 项 部 门	批准文号		立项时间
报告书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164号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评价单位	甲字第2804号	评价经费
环境空气质量	环境噪声, 3类	海水:	土壤:
环境敏感特征	地下水:	其它:	
污 染 物	环境空气, 二级	地表水, III类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三河、三期、两控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密集区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功能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三峡库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水	实际排放量	允许排放量	核定排放量
化学需氧量*	—	—	—
氨 氮*	—	—	—
石油类	—	—	—
二氧化硅*	—	—	—
烟 尘*	—	—	—
工业粉尘*	—	—	—
氮氧化物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	—	—	—
区域平 衡替代 削减量			
污 染 物 排 放 总 量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注: 1、*为“十五”期间国家实行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 2、排放量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名称 造纸生产线节能减排及废水深度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申请单位名称 江门市长兴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梅阁村沙仔底 申请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主要内容 在原厂址预留土地上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楼及宿舍，增加两条先进4500型造纸机生产线，新建75t/h热电联产锅炉，扩建原有污水处理系统。项目建成后，可新增年产箱板纸13.2万吨，新增建筑面积约13多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30000.0万元（用汇 0.0万美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000.0万元（设备及技术投资 24000.0万元，土建、公用工程及其他投资 50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0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15年8月至2017年8月

备案项目编号 15070522213002330



二〇一五年八月

本证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为二年。凭此证依法办理城市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设备抵税免抵手续。

